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人数为 269 人，其中：已离职的激励对象 24 人，原激励对象 245 人。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15,659,946 股，其中：已离职人员 1,192,320 股，原激励对象 14,467,626 股，占回购前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的 1.0942%，离职人员回购价格为 2.72 元/股，原激励对象回购价格为 2.81 元/股。

2、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431,170,562 股减少至 1,415,510,616 股。

3、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一、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19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2019 年 5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2019-020、2019-026）。

2、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年6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2019-035）。

3、2019年6月28日，公司办理完成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275人，实际授予数量为2797.03万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9年7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4、公司于2020年7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133,92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133,92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至2020-053）。

5、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

6、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15,659,946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15,659,94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7、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

根据《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十三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中关于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2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导致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需回购注销上述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192,320股，回购价格为2.72元/股。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若某一期内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本次股权激励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由于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标导致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无法解除限售的比例为激励对象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的30%，又由于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此方案已于2020年6月24日实施完毕，因此本次无法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需做相应的调整，调整后需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467,626股，回购价格为2.72元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即回购价格2.81元。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含当天）起计算利息到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注销议案之日（不含当天），不满一年按照一年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定期存款利率计算、满一年不满两年按照一年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定期存款利率计算、满两年不满三年按照两年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满三年按照三年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定期存款利率计算。

公司用于本次回购注销的回购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已向269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支付股份回购款43,930,286.25元。

本次回购前，公司总股本为1,431,170,562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659,946股，占回购前总股本的1.0942%。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2-00046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1年9月14日止，公司回购15,659,946股，减少股本人民币15,659,946元。”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1年10月14日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由1,431,170,562股减少至1,415,510,616股。

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本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488,084,712	34.10%	-15,659,946	472,424,766	33.3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43,085,850	65.90%	0	943,085,850	66.63%
三、股份总数	1,431,170,562	100.00%	-15,659,946	1,415,510,616	100.00%

特此公告。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